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牟嘉云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各位董事在认真审阅会议提交的议案后，以传真和传签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以 8 票通过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。因关联董事周伟先生系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，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根据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“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，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，存续期可以延长。”

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届满，基于本持股计划的实际运营情况，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，公司拟将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，即展期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。存续期内，一旦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，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存续期届满前仍未出售，可在期满前 1 个月再次召开管理委员会和董事会会议，审议后续相关事宜。

根据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上述展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八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董事会审批即可实施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 2019 年 10 月 1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2 日